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钢木混合结构防盗、防火门专一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3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填报说明

《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建设单位委托有环境影响评价证书的单位编制。

一、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

二、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管渠等应填写起止地点。

三、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四、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五、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风向和距厂界距离等。

六、环境质量现状——指环境质量现状达到的类别和级别；环境质量标准——指地方规划和功能区要求的环境质量标准；执行排放标准——指与环境质量标准相对应的排放标准；表中填标准号及达到类别或级别。

七、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八、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审查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九、本报告表应附送建设项目立项批文及其他与环评有关的行政管理文件、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总平面布置图、排水管网总图和监测布点图等有关资料，并装订整齐。

十、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十一、此表经审批后，若建设项目的规模、性质、建设地址或周围环境等有重大改变的，应修改此表内容，重新报原审批机关审批。

十二、编制单位应对本表中的数据、采取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及结论负责。

十三、经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和要求，是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的重要依据。

十四、项目建设单位，必须认真执行本表最后一页摘录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程序，办理有关手续。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钢木混合结构防盗、防火门专一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吉栋良	联系人	吉栋良		
通讯地址	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 4、5 组				
联系电话	13485139888	传 真	--	邮政编码	226000
建设地点	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 4、5 组				
立项审批部门	南通市通州区行政审批局		备案证号	通行审投备[2019]82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12】金属门窗制造	
占地面积	10518m ²		绿化面积	1030 m ²	
总投资 (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 (万元)	8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08%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10 月	
原辅材料 (包括名称、用量) 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 主要原辅材料详见表 1-2。 主要设备详见表 1-3。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321	燃油 (吨/年)	/		
电 (度/年)	20 万	燃气 (标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它	/		
废水 (工业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 24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 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中一级 A 标准后, 排入通扬运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来源

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6月19日，企业拟投资10000万元，购置土地10518平方米，新购置数控摆式剪板机4台、高速冲压自动化生产线4套等，新建钢木混合结构防盗、防火门专一生产线建设项目。本项目防盗、防火门大部分零件委外加工，企业仅负责型材的裁剪和冲压以及对委外加工零部件的组装。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加工防盗、防火门1.5万套的产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过程中或者建成投产后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新建、扩建、改建、迁建、技术改造项目及区域开发建设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修正）》，确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类，需要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我公司受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的委托，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场踏勘后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钢木混合结构防盗、防火门专一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职工人数：项目劳动定员20人；

工作制度：全年工作日为300天，生产班制为单班制，实行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时间2400h。

表 1-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工作时间/h
1	防火、防盗门生产线	防火、防盗门	1.5 万套/a	2400

3、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所需原辅材料见表 1-2：

表 1-2 项目所需原辅材料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	包装方式	年耗量	最大储存量	来源、运输
1	铝合金型材	铝合金	散装	50t	5t	国内、汽车
2	委外加工部件	不锈钢、木材等	散装	250t	25t	

3	螺栓等	合金	袋装	5	1	
---	-----	----	----	---	---	--

4、生产设备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1-2。

表 1-2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型号	生产厂家	厂房位置
1	数控摆式剪板机	4	GC6-1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车间二
2	高速冲压自动化生产线	4	JZQ250	宇翔减速设备机械厂	生产车间二

5、公用及辅助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供水采用市政给水管网供水，用水量约 321m³/a。水源为市政自来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接管，供厂区生活。

(2) 排水

本项目厂区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

雨水：根据地形和道路坡向，划分汇水区域，沿道路布置雨水管道，分片收集，就近排入附近河流。

废水：建设项目废水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 供配电

园区供电由国家电网提供，可为用户提供充沛电力。本项目年总用电量为 20 万 kW·h。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见表 1-4：

表 1-4 建设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设施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一	占地面积：51.2*63.2m ²	共为 4 层，详见附图 3
	生产车间二	占地面积：24.2*47.2m ²	共为 4 层，详见附图 3
储运工程	原材料堆放区	占地面积：12*12m ²	位于生产车间一东北角
	成品堆放区	占地面积：24*6m ²	位于生产车间一西南角
	运输	项目原料采用汽运方式运至厂区；企业自备叉车用于厂内运输。原料及产品运输委外运输	--
公用	供水	321t/a	来自于当地自来水管网

工程	排水		240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供电		20 万 kwh/a	由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	化粪池容积为 4m ³	生活污水 240t/a, 0.8t/d, 占化粪池容积的 20%, 可满足要求
	废气	/	/	/
	噪声	隔声、减振	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门窗、设备减振、绿化、合理布置等防治措施, 可降噪 20~30dB (A)	
	固废	一般固废堆放区	占地面积: 12*3m ²	原材料堆放区西侧, 紧邻原材料堆放区

6、项目总图布置及周边情况

建设地点及周边概况: 建设项目东、西、北均为三官殿村居民, 南侧为长泰塑业与企业厂房。

建设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周边概况图见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7、产业政策分析

经查: 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修正) 中鼓励类项目, 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 因此属于允许类项目; 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 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 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 中鼓励类项目, 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 因此属于允许类项目; 不属于《南通市工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 中鼓励类项目, 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 因此属于允许类项目。

建设项目不属于《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禁止和限制的产业)》。

因此,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9、“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本项目不处于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 项目周边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九圩港(通州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距离其二级

管控区为3200米，不在生态红线内。项目建设不会对生态红线区域主导生态功能造成影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规划要求，生态红线保护区分布图见附图4。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项目西南侧11km处的长青沙水库应急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限制开发区域及禁止开发区域，项目建设不占用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

（2）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非达标区，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根据《南通市“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通过减少煤炭消费总量重点工程、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重点工程等，实现方案中的总体要求和目标，到2020年，重点行业工艺装备、污染治理水平显著提升，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有效运行。全市VOCs排放总量削减20%以上，重点工业行业VOCs排放总量削减30%以上，通过与NO_x的协同减排，O₃污染加重态势得到遏制。另外根据《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将采取优化产业布局、严控“两高”产业，强化散乱污企业治理，深化污染物治理等措施，到2020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PM_{2.5}日均浓度控制在46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2%以上，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根据周边情况实测结果，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良好，预测表明正常情况下，项目对评价区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尾水排入通扬运河。因此项目选址与当地环保规划也是相容的。

（3）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4、5组，新建厂房，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新鲜水使用要求。本项目用电来源于区域电网，可满足项目使用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工艺及生产使用的设备均不属于产业政策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所以本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项目。

表 1-5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修订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修订，项目不属其中的限制类及淘汰类，可视为允许类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项目不属其中的限制类及淘汰类，可视为允许类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目录（2012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项目为钢木混合结构防盗、防火门专一生产线建设项目，属于金属门窗制造行业类别，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内。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本项目拟建地位于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 4、5 组，地块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通州区平潮镇用地功能要求。

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所在原来是空地，因此，没有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位于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 4、5 组，地块原为空地，无原有污染及环境遗留问题。

表二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一、自然环境概况（地理位置、地貌、气象气候、生态环境、自然资源）

1、地理位置

南通市位于北纬 31°41'-32°43'、东经 120°12'-121°55'，位于江苏省东部，东抵黄海，南望长江，“据江海之会、扼南北之喉”，隔江与中国经济最发达的上海及苏南地区相依，被誉为“北上海”。南通是中国首批对外开放的 14 个沿海城市之一，被称为“中国近代第一城”。通州区中间阔两头狭东南与海门市为邻，西南与南通市崇川区、港闸区相连，北与如东县毗连，西北与如皋市接壤，是著名的“纺织之乡”、“建筑之乡”。

2、地形、地貌、地质

南通市地质构造属中国东部新华夏系第一沉降带扬子准地台。地貌分区为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是近两千年来新沉积地区。除江边屹立的狼山、军山等五座小山外，地势较为低平，由西北向东南略微倾斜，平均标高 2.5 米左右（黄海高程）。本地区陆域地震频度低，强度弱，地震烈度一般在 VI 度以下，为浅源构造地震，震源深度多在 10—20 公里，基本发生在花岗岩质层中，属弱震区。

3、水文特征

长江是南通市及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农业、交通运输、水产养殖和生活用水的主要水源。长江流经南通市西南缘，市区段岸线长约 37.5 公里，水量丰富，江面宽阔，年均径流量 9793 亿 m³，平均流量 3.1 万 m³/s。

长江南通段处于潮流界以内，受长江径流和潮汐的双重影响，水流呈不规则半日潮往复运动，每天涨落潮各两次。根据狼山港水文实测资料，涨潮和落潮的表面平均流速分别为 0.37m/s 和 0.52m/s，涨潮历时约 4 小时，落潮历时约 8 小时，以落潮流为主，如表 2-1。

表 2-1 长江南通段各水期近岸 300 米潮流特征统计表

水期	历时（时分）		潮差（m）		平均流速（m/s）		最大流速（m/s）		平均单宽流量（m ³ /s）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丰水期	2:51	9:54	1.85	2.24	-0.41	0.58	-0.91	1.07	-4.0	5.5
平水期	3:38	8:44	1.69	2.08	-0.37	0.52	-0.57	0.68	-3.6	4.9
枯水期	4:33	6:48	1.20	1.47	-0.25	0.38	-0.40	0.48	-2.5	3.6

该地区境内河网均为长江水系，区内河流均与长江相通，主要有幸福竖河、西北横河、凤王河、九圩港运河等。

4、气象特征

南通属北亚热带湿润性气候区，季风影响明显，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光照充足，雨水充沛，无霜期长。由于地处中纬度地带、海陆相过渡带，常见的气象灾害有洪涝、干旱、梅雨、台风、暴雨、寒潮、高温、大风、雷击、冰雹等，是典型的气象灾害频发区。接近 30 年资料统计，年平均气温在 15℃ 左右，年平均日照时数达 2000~2200 小时，年平均降水量 1000~1100 毫米，且雨热同季，夏季雨量约占全年雨量的 40~50%。常年雨日平均 120 天左右，6 月~7 月常有一段梅雨。

5、生态环境

由于人类长期经济活动的影响，区域内天然木本植物缺乏。在路边、河岸边、宅边可见人工栽培的水杉、构树、桑树、银杏、柳树、桃树、柿树等树木；常见的草本植物有拉拉藤、狗尾草、苍耳、野苋、芦苇、水花生等。野生动物有蛙类、鸟类、蛇类、昆虫类及黄鼠狼等。

项目所在区域土壤为农耕土壤，质地良好，土层深厚，无严重障碍层，以中性、微碱性沙壤土和中壤土为主，有机质含量为 1.5-2.0%。

区域内农业栽培植被有水稻、油菜、三麦、蚕豆、大豆、蔬菜、瓜果等。该地区农作物复种指数较高，地面裸露时间较短。

表三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1.1 通州区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引用南通市通州区环境监测站(经度: E121°4'35", 纬度: N32°4'56") 距离本项目距离约为 30.8km,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布设技术规范(试行)》(HJ664-2013)中相关规定可知,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城市点或区域点代表范围一般可至几十千米。另外项目建设地与南通市通州区环境监测站点位地形、气候条件相近, 因此可采用《通州区 2017 年度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判定项目所在区域是否达标。

根据《通州区 2017 年度环境质量报告书》,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表 3-1。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单位: $\mu\text{g}/\text{m}^3$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19	60	0.0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44	150	0.00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20	40	0.0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51	80	0.00	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78	70	0.1	超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44	150	0.00	达标
PM _{2.5}	年均值	42	35	0.2	超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3	75	0.1	超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88	160	0.2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4	10000	0.00	达标

根据《通州区 2017 年度环境质量报告书》: 通州区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浓度 $19\mu\text{g}/\text{m}^3$, 日均值达标率 100%, 日均值第 98 百分位数 $44\mu\text{g}/\text{m}^3$, 达二级标准 ($150\mu\text{g}/\text{m}^3$); 二氧化氮年均浓度 $20\mu\text{g}/\text{m}^3$, 日均值达标率 100%, 日均值第 98 百分位数为 $51\mu\text{g}/\text{m}^3$, 达二级标准 ($80\mu\text{g}/\text{m}^3$); 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 $78\mu\text{g}/\text{m}^3$, 超过二级标准 ($70\mu\text{g}/\text{m}^3$) 0.1 倍, 日均值达标率 95.5%,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 $144\mu\text{g}/\text{m}^3$,

达二级标准（ $150\mu\text{g}/\text{m}^3$ ）；一氧化碳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 $1.4\text{mg}/\text{m}^3$ ，达二级标准（ $4\text{mg}/\text{m}^3$ ），日均达标率为 100%；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为 $42\mu\text{g}/\text{m}^3$ ，超过二级标准（ $35\mu\text{g}/\text{m}^3$ ）0.2 倍，日均值达标率 91.2%，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为 $83\mu\text{g}/\text{m}^3$ ，超过二级标准（ $75\mu\text{g}/\text{m}^3$ ）0.1 倍；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均值第 90 百分位 $188\mu\text{g}/\text{m}^3$ ，超过二级标准（ $160\mu\text{g}/\text{m}^3$ ）0.2 倍，日均达标率为 83.5%，主要超标季节为春夏季节。臭氧超标原因主要为春夏季高温、高湿导致臭氧浓度升高；颗粒物超标原因主要为春夏季扬尘所致，政府拟对街道进行定期洒水，抑制扬尘。

1.2 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环境空气本底监测数据引用《南通林林家俚用品有限公司委托检测报告》（2018）环检（中气）字第（3398）号，测点距离本项目厂房中心点 500 米，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单位： mg/m^3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值
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 4、5 组	2019.12.2	SO ₂	0.016	0.15
		NO ₂	0.021	0.08
		PM ₁₀	0.025	0.15
		PM _{2.5}	0.016	0.075
		CO	ND	4
		O ₃	0.019	0.16

根据以上监测结果可知，该区域环境空气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相关标准要求。

2、水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水环境本底监测数据引用《南通林林家俚用品有限公司委托检测报告》（2018）环检（中气）字第（3398）号。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水质监测结果及评价（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编号	河流	pH	COD	SS	NH ₃ -N	TP
W1	通扬运河	7.0	10	6	0.332	0.17
W2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排口上游	6.97	9	7	0.268	0.14
W3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排口	6.99	9	5	0.229	0.13
W4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排口	7.02	11	8	0.276	0.15

标准值	6~9	≤20	≤30	≤1	≤0.
-----	-----	-----	-----	----	-----

由表 3-2 可以看出：通扬运河水质、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排口处、排口下游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

江苏中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建设项目厂界四周共设 6 个噪声监测点进行现场监测，昼间监测一次，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19. 3.27				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项目东侧	50.0	达标	43.8	达标	60	50
N2	项目南侧 1	50.1	达标	44.5	达标	60	50
N3	项目南侧 2	50.7	达标	45.1	达标	60	50
N4	项目西侧	51.8	达标	46.8	达标	60	50
N5	项目北侧 1	49.5	达标	44.4	达标	60	50
N6	项目北侧 2	49.7	达标	43.9	达标	60	5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边界昼间的环境噪声监测值在 51.3~56.3dB(A)范围内，监测值均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3-5:

表 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名称	坐标 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m)
	x	y					
大气环境	7	0	三官殿村居民	50 户/15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东	7
	-64	0	三官殿村居民	40 户/120 人		西	64
	0	20	三官殿村居民	50 户/150 人		北	20
声环境	7	0	三官殿村居民	50 户/15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标准	东	7
	-64	0	三官殿村居民	40 户/120 人		西	64
	0	20	三官殿村居民	50 户/150 人		北	20
水环境	--	--	通扬运河	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838-2002) III 类标准	东	1300
	--	--	团结河	小河		南	244
生态环境	--	--	九圩港(通州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通州区境内九圩港河及两岸各 500 米	二级管控区, 占地面积 33.33km ²	东	3200

表 3-5 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界 m				相对排放口 m			与本项目的水利联系
		距离	坐标		高差	距离	坐标		
			X	Y			X	Y	
团结河	水质	244	0	-24	-1	294	0	-294	无
花港河	水质	708	0	708	0	758	0	758	无
新捕河	水质	1500	-150	0	0	1500	-150	0	无
九圩港(通州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3200	3200	0	+1	3000	3000	0	无

表四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本项目环境空气评价区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评价范围内SO ₂ 、NO ₂ 、CO、O ₃ 、PM ₁₀ 、PM _{2.5}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单位	浓度限值	备注
	SO ₂	年平均	μg/m ³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24小时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小时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CO	24小时平均	4000			
	1小时平均	10000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1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小时平均	75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团结河、通扬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评价因子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Ⅲ类	6-9	≤20	≤30	≤1.0	≤0.2
注: *参照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位于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4、5组,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对型材进行剪板并冲压处理，并对委外加工的部件进行组装，不产生废气。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标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 4 中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表 4-4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TW00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6-9
2		COD		500
3		SS		400
4		NH ₃ -N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45
5		TP		8
6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pH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中一级 A 标准	6-9
7		COD		50
8		SS		10
9		NH ₃ -N		5
10		TP		0.5

3、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噪声执行值见表 4-7：

表 4-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评价标准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	50

4、固废贮存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堆存及污染控制分别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进行堆存、控制。

表 4-8 拟建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汇总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排放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240	0	240	240
	COD	0.12	0.036	0.084	0.012
	SS	0.108	0.072	0.036	0.0024
	氨氮	0.0072	0.0012	0.006	0.0012
	总磷	0.0012	0	0.0012	0.00012
固废	一般固废	5	5	0	0
	危险废物	0.5	0.5	0	0
	生活垃圾	3	3	0	0

按照国家“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提出的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为 COD 和 NH₃-N, 废气为 SO₂ 和 NO_x。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苏环办[2011]71 号)和《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准入审核的通知》(苏环办[2014]148 号)的要求确定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为总量控制因子。结合项目排污特征, 确定废水总量控制因子: COD、NH₃-N, 废气无需申请总量。

(1)水污染物: 废水量为 240t/a, 污染物排放量 COD0.12t/a, 氨氮 0.0072t/a, 污染物排放量 COD 0.084t/a, 氨氮 0.006t/a,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对污水进行深度处理后, 污水的最终排放量 COD 0.012t/a, 氨氮 0.00336t/a。废水总量在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

(2) 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实现“零”排放, 无需申请总量。

a.施工单位应结合企业办公时段，制定科学、文明的施工方案和施工材料运输方案。

b.施工期定期洒水抑尘，并对撒落在地面的渣土及时清除，清理阶段严格做到先洒水后清除，减少扬尘产生。

c.施工期钻孔施工等易产生扬尘的作业时，必须采取湿法作业；建筑材料、装修垃圾运输采用小推车进行运输，不得装载超过小推车外缘，必须采用防尘布覆盖，防止撒落；同时，施工单位应严格禁止大风天气禁止进行建筑材料及装修垃圾运输作业。

d.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快施工进度。考虑到周围以生产企业和办公企业为主，施工期昼间应尽可能减少材料运输、扬尘作业，减少对周围环境和企业办公的影响。

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应采用优质环保的装修材料，使用无污染性废气产生的材料、涂料，减少废气中有害物质的排放。

2、水污染物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预计施工期施工人员约 80 人，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0.06m³/人·d)的 85%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4.08m³/d。施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

施工期墙体施工和内部装修过程使用的机械（如电钻、手工钻等）噪声值在 75dB（A）以上，施工作业噪声将会周边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为实现场界噪声实现达标排放，防止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本环评要求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a.施工机械采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维护，触地设备底部必须安装减振垫，防止对低层办公企业造成影响。

b.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缩短工期；尽可能减少工作日昼间施工，将电钻等高噪声作业集中在工作日 18:00 后或节假日进行，减少对周围企业办公的影响。

c.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建筑材料装卸过程禁止抛掷，做到轻拿轻放；墙体施工区域周边覆盖棉垫，防止装修垃圾坠落地面，减少噪声影响。

4、固体废物

(1) 装修垃圾

根据类比分析，本项目施工期间装修垃圾产生量约为 13.57t。装修垃圾一般有废砖头、砂、水泥及木屑等，会产生扬尘，不能随意倾倒，而应用编织袋包装后堆放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装修中用到的废弃涂料容器、环氧树脂等属于危险废物，不可与普通装修垃圾混装收集，应单独设置收集，并做好防护措施，待装修完成后

统一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2) 废包装材料

施工期间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1t，主要以塑料薄膜、纸板等为主，经收集后直接外售至废品回收站，实现资源化利用。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人员约 80 人，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64kg/人·d 计，预计产生量为 51.2kg/d。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二、营运期工程分析

(一)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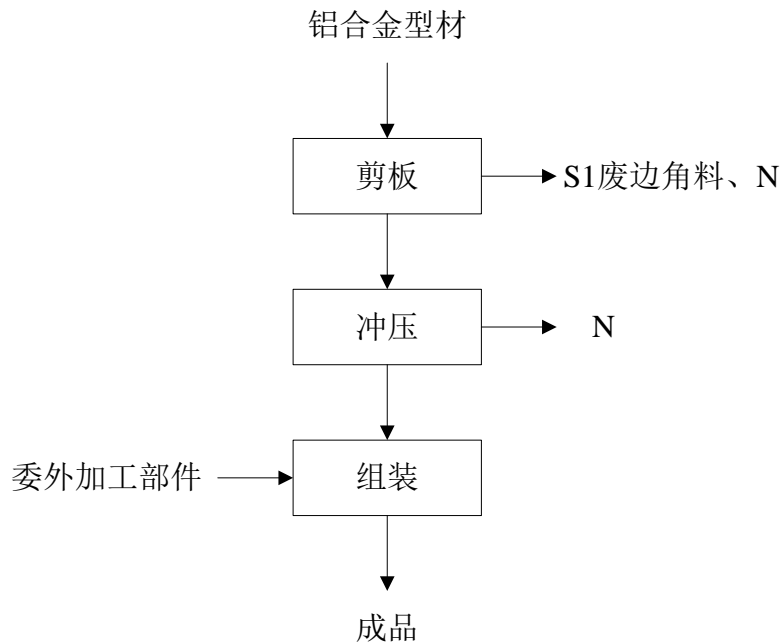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说明

剪板：根据工艺要求，利用剪板机对铝合金型材进行剪板处理，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废边角料 S1 与噪声 N；

冲压：利用冲压装置对剪板后的型材进行冲压处理，该过程会产生少量噪声 N；

组装：厂区大部分部件委外加工（喷漆等工序），利用螺栓等对委外加工的部件与冲压件进行组装，即为成品；

3.主要产污环节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见表 5-1:

表 5-1 主要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

污染类型	产污编号	污染因子	产污节点	产生特征	去向
废水	--	COD、SS、NH ₃ -N、TP	职工生活	间断	经化粪池处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噪声	--	噪声	生产设备	间断	--
固废	S1	废边角料	剪板	间断	收集外售
	--	废机油	生产	间断	有资质单位处理
	--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间断	环卫清运

(二) 水平衡

1、**生活用水:** 拟建项目拟定员工人数为 20 人, 每天 1 班, 一班工作 8 小时, 年生产 300 天。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 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算, 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321t/a, 产物系数以 0.8 计。

2、**绿化用水:** 本项目绿化面积为 1030m², 用水按 2.0L/m²·d 计, 预计年浇水天数为 100d, 则用水量为 21m³/a。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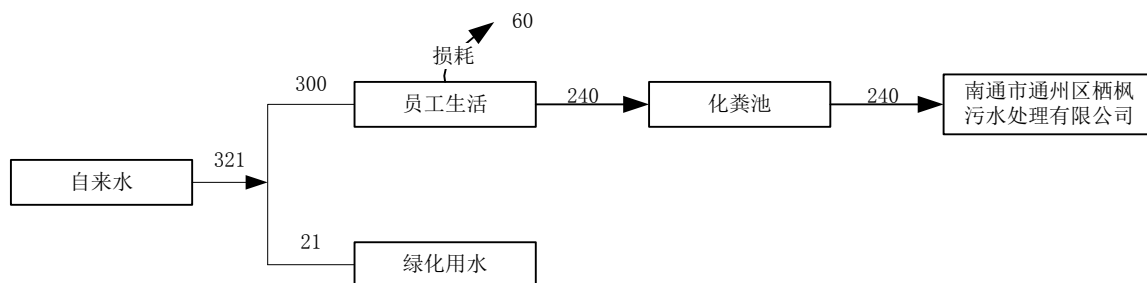


图 5-2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三)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对型材进行剪板并冲压处理, 并对委外加工的部件进行组装, 不产生废气。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0t/a, 生活污水进化粪池前的水质浓度为: COD 500mg/L、SS 450mg/L、氨氮 30mg/L、总磷 5mg/L。

拟建项目废水污染源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6。

表 5-6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来源	废水产生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接管量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40	COD	500	0.12	化粪池	350	0.084	间歇	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SS	450	0.108		150	0.036		
		氨氮	30	0.0072		25	0.006		
		总磷	5	0.0012		5	0.0012		

表 5-7 水污染物“三本帐”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最终排放量
废水量	240	0	240	240
COD	0.12	0.036	0.084	0.012
SS	0.108	0.072	0.036	0.0024
氨氮	0.0072	0.0012	0.006	0.0012
总磷	0.0012	0	0.0012	0.00012

表 5-8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kg/d)	年排放量/(t/a)
1	TW001	COD	350	0.28	0.084
2		SS	150	0.12	0.036
3		NH ₃ -N	25	0.02	0.006
4		TP	5	0.004	0.001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84
		SS			0.036
		NH ₃ -N			0.006
		TP			0.0012

3、噪声

拟建项目噪声情况统计见表 5-7。

表 5-7 拟建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单位: dB (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机声级值 dB	所在车间名称	距最近厂界位置 (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1	数控摆式剪板机	4	70	生产车间一	11	安置在密封性能较好的车间	20~30 dB
2	高速冲压自动化生产线	4	75	生产车间一	11		

4、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机油。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 产生量按 0.5kg/d·人计, 工作天数按 300 天计, 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3t/a。项目在办公区域和车间均设有垃圾桶, 收集后由环卫统一清运。

废边角料：本项目在剪板过程中会有废边角料产生，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年产量约 5t/a，经企业收集后外售处理。

废机油：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机油产生量约 0.5t/a。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对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进行分析：

(1)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依据为《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结果见下表 5-8。

表 5-8 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物	判定依据
1	废边角料	剪板	固态	铝金属	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屑等	3	√	/	
3	废机油	生产	液态	液压油	0.5	√	/	

(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建设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如下表 5-9 所示。

表 5-9 运营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1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剪板	固态	金属铝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	/	/	/	5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屑等		/	/	/	3
3	废机油	危险固废	生产	液态	液压油等		T, I	HW08	900-249-08	0.5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5-7：

表 5-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5	生产	液态	有机组分、活性炭等	有机组分	1个月	T, I	桶装,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 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六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	--	--	--	--	--	--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无组织	--	--	--	--	--	--	--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废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240	500	0.12	350	0.084	利用槽罐车 运至南通市 通州区栖枫 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SS		450	0.108	150	0.036	
		氨氮		30	0.0072	25	0.006	
		TP		5	0.0012	5	0.0012	
固体 废物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 置量 t/a	综合利 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生产	废边角料	5	5	0	0	外售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	3	0	0	环卫清运	
	生产	废机油	0.5	0.5	0	0	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	建设项目主要的噪声设备主要是生产车间的剪板机等设备，经减振、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可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生态	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及文物古迹等特殊保护对象。项目占地比较平缓水土流失比较小，因而对生态造成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有效处理后，对生态造成的影响较小。							

表七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扬尘

本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和装修过程均会产生扬尘，由于施工作业点位于室内，基本不受自然风的影响，施工扬尘主要由地面积尘、材料装卸、钻孔左右等产生。为减少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需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要求，制定科学、文明的施工方案，定期洒水抑尘，采取湿法作业等控制措施。在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扬尘可得到有效控制，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 装修废气

装修废气主要产生于内部装修阶段，由于装修阶段的装修废气排放周期短，且装修面积较少，只需选用优质环保的装修涂料、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在严格落实本报告中提出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甚微。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污水处理厂，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噪声预测

本项目墙体施工过程中使用的各类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值在 75dB(A) 以上，由于施工阶段各类机械同时作业，各类噪声源辐射叠加，噪声级将会更高，辐射面也会更大。

为便于影响预测计算，本次评价将各噪声源视作点声源，采用点声源衰减模式，仅考虑距离衰减值、场界围墙屏障等因素进行噪声影响预测，预测公式为：

$$L_{A(r)} = L_{A(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 \Delta L$$

□ □

式中， $L_A(r)$ —— 距声源 r 米处的 A 声级，dB(A)；

$L_A(r_0)$ —— 距声源 r_0 米处的 A 声级，dB(A)；

r 、 r_0 —— 距点声源的距离，m；

ΔL —— 场界围墙引起的衰减量。

由上式预测单个点声源在评价点的噪声贡献值，采用噪声合成公式计算各点声源在该处的噪声合成值，计算公式如下：

$$L = 10 \lg \sum_{i=1}^n 10^{0.1L_i}$$

□ □

式中，L —— 为叠加后总的声压级，dB (A) ；

L_i —— 各点声源的声压级，dB (A) ；

n —— 点声源个数。

本次评价选择施工阶段最强噪声进行计算，施工噪声随距离衰减预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施工期噪声预测结果

施工阶段	最强噪声值	预测距离[dB (A)]						
		10m	20m	25m	50m	100m	150m	200m
施工	85	65	59	57	51	45	41.5	39

预测结果表明，施工期昼间距厂界 10m 范围、夜间距厂界 50m 范围内噪声值不能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将声环境敏感点产生影响。

（2）噪声影响分析

根据现场调查，企业周边分布有少量居民散户，本环评要求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a. 施工机械采用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维护，触地设备底部必须安装减振垫，防止对低层办公企业造成影响。
- b.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缩短工期；尽可能减少工作日昼间施工，将电钻等高噪声作业集中在工作日 18:00 后或节假日进行，减少对周围企业办公的影响。
- c. 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建筑材料装卸过程禁止抛掷，做到轻拿轻放；墙体施工区域周边覆盖棉垫，防止装修垃圾坠落地面，减少噪声影响。

评价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后，场界噪声可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限值，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甚微。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装修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及时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直接外售至废品回收站，实现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各项固体废物可实现无害化处置或资源化利用，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型材进行剪板并冲压处理，并对委外加工的部件进行组装，不产生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的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的要求，本项目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属于间接排放。

表 7-10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m ³ /d) ;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200 或 W 小于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对照表 7-10 的分级判据的相关规定，本项目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B。

表 7-11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TW001	120°45'22"	32°8'7"	240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连续	/	南通市	COD	500
通州区								SS	400	
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NH ₃ -N	45	
								TP	8	

表 7-1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连续	DW001	化粪池	处理粪便并加以过滤沉淀	T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备排放口
2		SS								
3		NH ₃ -N								
4		TP								

(2) 废水治理措施简述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经化粪池处理，可满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进水标准要求。本项目设 1 座 4m³ 化粪池，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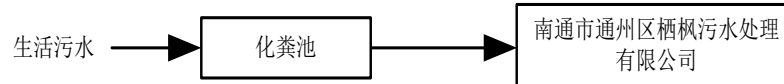


图 7-1 生活污水处理流程图

(2) 接管可行性分析及管网配套可行性分析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通州区平潮镇云台山村十一组，污水处理能力达 5000 吨/日，目前实际处理量为 3100 吨/日。平潮镇污水管网总长 15.4 公里，主要分布在建设路、振兴路、文峰路、育才路、江平路、平五路、通扬南北路等地段，重点负责收集镇区的生活污水。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0.8t/d，占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日处理量的 0.026%，项目所在地尚未铺设管网，利用槽罐车运至污水处理站处理。故本项目生活污水清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可行。

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CASS）”工艺作为主体工艺，深度处理采用纤维转盘滤池过滤工艺。设储泥池，通过螺杆泵提升进入浓缩脱水一体化机进行浓缩脱水，脱水后污泥外运有资质单位处理，出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3) 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废水可以纳入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后，可达到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要求，本项目污水总量为 0.8t/d，在污水处理厂现有处理规模的能力范围内，目前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尚未铺设到位，利用槽罐车将污水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建设项目废水送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是可行的。根据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监测显示，各项指标均能达标，且排污口按相关规范要求设置，出水安装有氨氮和 COD 在线监测仪，符合环保局的管理要求，不会明显影响通扬运河的水质。

(4) 建设项目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7-13 建设项目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分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 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影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响 预 测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 响 评 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 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水量		240	/	
		COD		0.084	350	
		SS		0.036	150	
		氨氮		0.006	25	
TP		0.0012	5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 一般水期 () m ³ /s; 鱼类繁殖期 () m ³ /s; 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 一般水期 () m; 鱼类繁殖期 () m; 其他 () m					
防 治 措 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废水总排放口)	
	监测因子	()		(COD _{Cr} 、SS、氨氮、总磷)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车间内的噪声源混响声级值在 65~80dB 左右，运行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声音，主要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封闭式生产方式，将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部，两侧车间墙壁和门窗隔声，并设置封闭性能较好的隔声墙和隔声门。

本项目的噪声源设备安置在室车间内。根据资料和本项目声环境现状，以常规的噪声衰减和叠加模式进行预测计算与评价。计算中考虑了屏障效应、隔声、吸声、消声及距离衰减等因素，预测了在正常生产条件下生产噪声对厂界的影响值。

预测公式：

a)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冲压机、剪板机等，根据类比同类企业实际情况，其噪声级约为 70-85dB(A)。建设方采取的主要防治措施为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通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的位置及采取基础减震等措施控制设备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表 7-17 项目设备噪声贡献值 dB(A)

序号	设备	单台噪声值	数量	噪声叠加值	隔声、减噪量	距离厂界距离(m)				衰减后贡献值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数控摆式剪板机	70	4	76	25	10 0	5	30	60	11.0 2	37.0 4	21.4 8	15.4 6
2	高速冲压自动化生产线	75	4	81	20	10 0	5	30	60	21.0 2	47.0 4	31.4 8	25.4 6
厂界噪声叠加贡献值										21.4 3	47.4 5	31.4 5	25.8 7

本项目厂界背景值与生产设备噪声贡献值叠加后得出项目厂界噪声预测值，具体见表7-18。

表 7-18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值 dB (A)

噪声值	厂界			
	东界 N1	南界 N2	西界 N3	北界 N4
	昼	昼	昼	昼
贡献值	21.43	47.45	31.45	25.87
背景值	50.0	50.1	49.5	49.7
预测值	50.01	51.98	49.57	49.72
标准值	昼间≤60、夜间≤50			

根据预测，采取上述综合治理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由于本项目机械加工时噪声较大，按照要求，以机械加工车间为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可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今后该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边角料、生活垃圾、废机油等。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7-7:

表 7-7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剪板	/	/	82	5	外售处理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	/	99	3	环卫部门清运
3	废机油	危险固废	生产	/	/	86	0.5	集中收集后统一外售

(2)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一)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料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生活垃圾可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厂房内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 10m²。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

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为废机油，危险废物均在各产污环节做到分类收集和贮存，避免混入生活垃圾中。在运出厂区之前暂存在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内。项目厂房内设置危废暂存区，占地面积为 10m²，存储期小于 12 个月。危废暂存区选址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震强度 4 度，满足地震烈度不超过 7 级的要求；危废暂存区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本项目危废暂存区不位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本项目危废暂存区建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危废暂存场所应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四周设置围堰，预防废物泄漏。

综上所述，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严格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方式可行，不会造成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三）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产生于生产工序，危险废物产生后放入专门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或防漏胶袋中，由带有防漏托盘的拖车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内，转运过程中由于人为操作失误造成的容器倒翻、胶袋破损等情况时，因此，企业应加强培训和管理。此外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地点距离危废暂存区距离较近，因此，企业在加强管理的情况下，转运过程中出现散落、泄漏概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企业危险废物外运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运输单位在运输本项目危险废物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危险废物的泄露，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具体措施如下：

①采用专用车辆直接从企业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处理处置单位厂内，运输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定。

②运输途中不设中转站临时贮存，避免危险废物在中转站卸载和装载时发生二次污染的风险，及时由危险废物的产生地直接运送到处理处置单位厂内。

③在运输前应事先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安排好运输车辆经过各路段的时间，尽量避免运输车辆在交通高峰期间通过市区。

④危险废物运输者应制定事故应急和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丢失、扬散的保障措施和配备必要的设备，在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散失。

⑤运输途中经过敏感点时应减速慢行，若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应立即将采取措施，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危险废物的散失，避免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在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对运输路线周围的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四）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08，委托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类别和足够的利用处置能力的处置单位处理。项目危险废物处理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危废堆场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并落实与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能实现合理处置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一）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弃物在外运处置之前，针对固体废物不同性质，采取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固废仓库分类存放。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的面积满足贮存需求，做到贮存时间不超过一年。

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①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②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③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④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⑤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一览表。

表 7-14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区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危废暂存区	10m ²	桶装	10t	12个月

（二）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②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 年]第 9 号）、JT617 以及 JT618 执行。

③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 GB18597 附录 A 设置标志。

④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 GB13392 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 GB190 规定悬挂标志。

⑤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或专业危险废物运输公司负责，按相关规范进行，不会对周围居民及其它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

（三）危险废物处置管理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均委托给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建设方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主要做好以下几点要求：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登记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方法。

②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贮存的地方有水泥基底，以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同时具有遮避风雨的顶棚及特殊排水设施。所有贮存危险废物的容器定期检查。

③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 [1997]134 号文）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④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海门市环境保护局报告。

5、环境管理与自行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计划

①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在项目筹备、设计和施工建设不同阶段，均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处理设施能够与生产工艺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

②建立环境报告制度

应按有关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排污申报制度；此外，在项目工程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发生重大改变或拟实施新、改、扩建项目时必须及时向相关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报。

③健全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检修、维护保养的作业规程和管理制度，将污

染治理设施的管理与生产经营管理一同纳入公司日常管理工作的范畴，落实责任人，建立管理台帐。避免擅自拆除或闲置现有的污染处理设施现象的发生，严禁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处理设施。

④建立环境目标管理责任制和奖惩条例

建立并实施各级人员的环境目标管理责任制，把环境目标责任完成情况与奖惩制度结合起来。设置环境保护奖惩条例，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环境绩效者给予适当的奖励；对环保观念淡薄，不按环保要求管理和操作，造成环保设施非正常损坏、发生污染事故以及浪费资源者予以相应的处罚。在公司内部形成注重环境管理，持续改进环境绩效的氛围。

(2) 自行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写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并上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测计划如下：

①水污染源监测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项目废水排污口主要水污染物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定期进行监测，并在排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7-11 水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 装、运行、 维护等相 关管理要 求	自动 监测 是否 联网	自动 监测 仪器 名称	手动监 测采样 方法及 个数	手工 监测 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T W 00 1	COD	<input type="checkbox"/> 自 动	--	--	--	--	混合采 样，多 个混合 样	1次/ 季度	GB 11914-1989
		SS	<input type="checkbox"/> 自 动							GB 11901-1989
		NH ₃ -N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 动							HJ/T 195-2005
		T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 动							HJ 671-2013

③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对厂界进行噪声监测，每季度开展一次，并在噪声监测点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7-12 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四周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7、“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内容见表 7-11。

表 7-11 本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钢木混合结构防盗、防火门专一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化粪池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2 万元	与该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SS				
		氨氮				
		TP				
噪声	切割机等	机械噪声	低噪声设备、墙壁隔声、密闭门窗/距离衰减等综合防治措施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3 万元	
固废	生产	一般固废	收集外售、环卫清运	零排放, 不产生二次污染	3 万元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绿化	/	/	/	/	/	
环境监测系统	专职人员管理, 委托第三方监测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雨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以新带老”措施	无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废水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在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范围内平衡;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为零					
区域解决方案	无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以机械车间为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					
合计					8 万	

表八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氨氮、 TP、SS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 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 司。	达标排放
固体 废物	生产	一般工业固废	收集出售、环卫清运	零排放
	职工	生活垃圾	环卫处理处置	
噪声	建设项目主要的噪声设备主要是生产车间的剪板机等，经减振、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可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表九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企业拟投资 10000 万元，购置土地 10518 平方米，新购置数控摆式剪板机 4 台、高速冲压自动化生产线 4 套等，新建钢木混合结构防盗、防火门专一生产线建设项目。本项目防盗、防火门大部分零件委外加工，企业仅负责型材的裁剪和冲压以及对委外加工零部件的组装。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加工防盗、防火门 1.5 万套的产能。

2、建设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

经查：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修正）中鼓励类项目，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因此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项目，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因此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南通市工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中鼓励类项目，也不属于限制、淘汰类项目，因此属于允许类项目。

建设项目不属于《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禁止和限制的产业）》。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3、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 4、5 组，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地点与周边用地环境功能相容。项目废水经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因此项目选址与当地环保规划也是相容的。

4、“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不处于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项目周边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九圩港（通州区）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其二级管控区为 3200 米，不在生态红线内。项目建设不会对生态红线区域主导生态功能造成

影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规划要求，生态红线保护区分布图见附图4。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项目西南侧 11km 处的长青沙水库应急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限制开发区域及禁止开发区域，项目建设不占用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

（2）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非达标区，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根据《南通市“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通过减少煤炭消费总量重点工程、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重点工程等，实现方案中的总体要求和目标，到 2020 年，到 2020 年，重点行业工艺装备、污染治理水平显著提升，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有效运行。全市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0%以上，重点工业行业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30%以上，通过与 NO_x 的协同减排，O₃ 污染加重态势得到遏制。另外根据《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将采取优化产业布局、严控“两高”产业，强化散乱污企业治理，深化污染物治理等措施，到 2020 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排放总量均比 2015 年下降 20%以上；PM_{2.5} 日均浓度控制在 46 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72%以上，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根据周边情况实测结果，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良好，预测表明正常情况下，项目对评价区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因此项目选址与当地环保规划也是相容的。

（3）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三官殿村 4、5 组，新建厂房，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新鲜水使用要求。本项目用电来源于区域电网，可满足项目使用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工艺及生产使用的设备均不属于产业政策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所以本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项目。

表 9-1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修订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修订，项目不属其中的限制类及淘汰类，可视为允许类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项目不属其中的限制类及淘汰类，可视为允许类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目录（2012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5、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常规因子 SO₂、NO₂、CO、O₃、PM₁₀、PM_{2.5} 指标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及相关标准，区域空气质量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附近河流、污水处理厂排口及排口上游、下游河流总体水质符合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噪声均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6、污染物达标排放

（1）废气：

本项目对型材进行剪板并冲压处理，并对委外加工的部件进行组装，不产生废气。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24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利用槽罐车运至南通市通州区平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故不会改变周围水体现有水质类别。

表 9-2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kg/d)	年排放量/ (t/a)
1	TW001	COD	350	0.28	0.084
2		SS	150	0.12	0.036
3		NH ₃ -N	25	0.02	0.006
4		TP	5	0.004	0.001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84
		SS			0.036
		NH ₃ -N			0.006
		TP			0.0012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剪板机等设备，噪声源强 65~80dB(A)，采取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后，经预测，厂界及附近环境保护目标噪声均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当地声环境功能级别。

(4) 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固废包括：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机油。

废边角料经企业收集外售；废机油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理。

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7、建设项目污染物三本帐

按照国家“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提出的总量控制指标，废水为 COD 和 NH₃-N，废气为 SO₂ 和 NO_x。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苏环办[2011]71 号)和《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准入审核的通知》(苏环办[2014]148 号)的要求确定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为总量控制因子。结合项目排污特征，确定废水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本项目废气无需申请总量。

(1) 水污染物：废水量为 240t/a，污染物排放量 COD0.12t/a，氨氮 0.0072t/a，污染物排放量 COD 0.084t/a，氨氮 0.006t/a，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对污水进行深度处理后，污水的最终排放量 COD 0.012t/a，氨氮 0.00336t/a。废水总量在南通市通州区栖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

(3) 固体废弃物：项目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无需申请总量。

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其他（仅切割组装除

外)”，不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内，对照南通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与排污权交易衔接工作的通知》，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管理的建设项目以及按照排污许可证核发技术规范不需要核定排污总量的新（改、扩）建设项目，暂不实施总量指标审核及排污权交易。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规划，针对污染物特点，采取了有效的防治措施，可以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本评价结论根据南通大吉木业有限公司提供资料得出，如果项目实施后，公司地点、产品规模、工艺、布局和污染防治措施有所变化，须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经有权部门审批后方可实施。

二、要求

(1)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本项目的各项治理措施，确保建设项目的污染物排放量达到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2)为了在发展经济的同时保护好当地环境，厂方应增强环境保护意识，提倡清洁生产，从生产原料，生产工艺和生产过程全方位着手采取有效措施，节约能源和原材料、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3)建议公司加强各种处理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4)及时检修维护机械设备，切实做好噪声防治措施，尽可能地将噪声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

(5)切实做好职工卫生防护，保护作业工人的身体健康。

(6)项目竣工后应及时向环保局申请验收，通过环保部门的合格验收，项目方可投入正常生产。

(7)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规模、布局、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放情况基础上得出的，如果布局、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应向环保部门另行申报。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